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建省惠安县人民法院公告

吴小龙、吴振福:本院受理原告杨晓东与被告吴小龙、吴振福 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直接向你送达,现依照《中 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 (2025)闽0521民初321号案件的民事起诉状副本、证据副本、应诉 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等材料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, 你应到本院台商投资区人民法庭领取上述诉讼文书及材料,逾期即 视为送达。提交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之日起15 日内,本案定于2025年5月8日9时(遇法定休假日顺延)在本院台商 投资区法庭第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。届时如不到庭,本院依法缺 席审理和判决。

福建省惠安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21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。下载时间 2025年12月17日)